

证券代码：603030

证券简称：全筑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6-094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501 号）核准，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向特定对象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了 17,361,111 股新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28.8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99,999,996.80 元，扣除发行费用 11,640,000 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88,359,996.80 元。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并已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众会验字[2016]第 5840 号《验资报告》审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和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公司和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于 2016 年 9 月在上海，分别与南京银行上海分行、民生银行青浦支行、上海银行漕宝路支行、平安银行南京西路支行、中信银行青浦支行、中国银行闵行支行（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 日发布了《关于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账户具体信息如下：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上海分行	03010120060000907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青浦支行	698277686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漕宝路支行	03002985283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南京西路支行	11017435222002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青浦支行	8110201012700446903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闵行支行	440372126800

三、《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扣除相关发行费用的净额后存放在该专户内。该专户仅用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投项目。

2、国信证券作为公司的主承销商及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国信证券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公司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应当配合调查与查询。

3、公司授权国信证券指定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查询、复印公司专户的资料；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4、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按月向公司出具专户对账单，并通过邮政特快专递方式抄送给国信证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应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5、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连续三次未及时向国信证券出具对账单或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国信证券调查专户情形的，公司可以主动或在国信证券的要求下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6、国信证券发现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未按约定履行本协议的，应当在知悉有关事实后及时向公司所在地证监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书面报告。

7、三方监管协议自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国信证券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并依法销户之日起失效。

特此公告。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9月26日